股票简称:特发信息　股票代码:000070　公告编号:2011-03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二〇一一年一月二十六日上午，本公司在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丰路2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了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大会的股东 及股东代表3名,代表股份142,826,990股,占股份总数的57.13%,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长王宝先生主持了大会。

二、提案审议情况

大会以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仅对以下一项议案进行了表决:

变更公司 2010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为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42,826,990股,反对0股,弃权0股。赞成的股数占大会表决权总数的100%,议案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大会业经广东瑞霆律师事务所刘学钧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本次股东大会通知;

2、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3、广东瑞霆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月26日

证券代码:002008　证券简称:大族激光　公告编号:2011001

深圳市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0年度业绩预告的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0年1月1日—2010年12月31日;

2、前次业绩预告披露的时间和预计的业绩:公司在2010年三季度报告中预计201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11,900%~11,930%。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11,968%~12,464%	盈利:3,024,526.81元
	盈利:36,500万元~38,000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随着国家产业转型及升级战略的逐步实施,先进装备制造业增长迅速,公司主要客户先进制造设备需求大幅增长,公司2010年4季度延续前期销售增长态势,实际经营成果好于预期。

2、公司200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数据偏低,按照深交所三季度报告中对2010年度经营业绩预计的披露要求,公司201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变动幅度范围的准确预计存在实际困难。

四、其他情况说明

本次业绩修正公告是根据本公司财务部门初步计算得出，具体财务数据将在本公司2010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000529　证券简称:广弘控股　公告编号:2011-03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2010年12月27日召开的2010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和2011年1月12日召开的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涉及公司的住所及经营范围变更（详细内容见2010年12月28日公司公告编号:2010--25和2011年1月13日公司公告编号:2011-01）;公司于2011年1月12日召开的2011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的议案（详细内容见2011年1月13日公司公告编号:2011-02）。

近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的具体内容如下:

(1)注册号:440000000025118;

(2)名　称: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住　所: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大道北路520号;

(4)法定代表人姓名:聂周荣;

(5)注册资本:人民币伍亿捌仟叁佰柒拾玖万零叁佰叁拾元;

(6)实收资本:人民币伍亿捌仟叁佰柒拾玖万零叁佰叁拾元;

(7)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8)经营范围:食品冷藏设备的经营与管理;实业投资;资本运营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仓储（危险品除外）,场地出租,农副产品收购（不含国家专营专控商品）;食品冷藏及空调、冷藏设备的技术咨询,商品信息咨询;畜禽饲养技术服务;农业技术研究开发;文化、教育产品开发,销售农副产品、教学仪器、实验室设备、办公用品、电子产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

特此公告。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0一一年一月二十六日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货币市场基金"春节"长假前暂停申购（定期定额申购除外）及基金转换转入交易提示性公告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光大保德信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光大货币	
基金主代码	360003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监会《关于2011年部分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办发[2010]128号）及沪深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2011年2月2日（星期三）至2月8日（星期二）为节假日休市,1月30日（星期日）、2月12日（星期六）为周末休市,2月9日（星期三）起照常开市。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1年1月31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1年1月31日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光大保德信货币市场基金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光大保德信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第六部分第十条第1、（6）款"当基金管理人认为某笔申购会影响其他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时,可以拒绝该笔申购"的条款约定。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暂停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已签约的定期定额投资扣款、转换转出业务及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

(2)假期前及假期期间,未经确认的交易申请、未到账的赎回款项等,将顺延到假期结束后进行处理;

(3)若投资者于假期前或假期间需要使用资金,请充分考虑资金到账所需时间,提前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假期而带来不便;

(4)自2011年2月9日起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5)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021-53524620,400-820-288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epf.com.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11-003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许开华先生召集,于2011年1月26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11年1月16日分别以书面、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9人。出席会议的人数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有效。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方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整改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监事会及独立董事对《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整改报告的议案》分别发表了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满足公司对营运资金的需求,加快市场拓展速度,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证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备忘录第29号:超募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等相关法规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669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监事会、独立董事及保荐人对《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分别发表了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抵押贷款的议案》。

四、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总经理工作细则》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5000万元人民币的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拟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5000万元人民币的贷款授信额度，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特此公告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0一一年一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11-005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公司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404 号文核准,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333万股,发行价格32.00元/股,收到募集资金总额746,56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03,539,762.22元,本次超募资金431,039,762.22元。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分别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使用募集资金27,250万元用于向全资子公司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门格林美"）增资,并由荆门格林美具体实施募投项目;5,000万元超募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5,000万元超募资金用于"循环再造低成本塑木型材和铜合金制品项目";以10,000万元超募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格林美"）并实施"电子废弃物回收与循环利用项目";8,600万元超募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4,900万元超募资金用于荆门格林美"年产500吨超细钴粉"扩产项目;3,000万元超募资金用于荆门格林美"废水、废气改造与扩建项目";6,500万元超募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已于2011年1月25日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6,500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开立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沙支行的募集资金专用帐户（账号:4000022529200479188）,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二、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及必要性随着公司生产销售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的原材料采购、国内及国外市场的拓展等流动资金需求大幅增加,为了配合公司进一步推行积极的市场拓展策略,大力开拓国际、国内市场,确保有充足的流动资金支持公司实现未来的经营目标,并给予广大股东以更高的投资回报为了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份额,进一步拓展国内市场,公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也将大幅增加。公司拟用超募资金6,690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通过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满足公司对营运资金的需求,加快市场拓展速度,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企业盈利能力。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9号:超募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将上述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将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且未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

公司承诺:公司在最近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本次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三、相关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满足公司对营运资金的需求,加快市场拓展速度,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证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备忘录第29号:超募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等有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该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助于提高公司的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中德证券同意公司使用6,69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特此公告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一一年一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11-004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1年1月26日,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1年1月16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3名。出席会议的人数超过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葛亮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方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监事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整改报告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监局深证局公司字[2009]65号文《关于做好2009 年上市公司治理相关工作的通知》、深证局公司字[2008]62号文《关于做好深入推进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相关工作的通知》和深证局公司字[2007]14号文《关于做好深圳辖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的要求,公司针对自查阶段发现的问题并结合深圳证监局现场检查出具的"《关于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治理情况的监管意见》(深证局公司字[2011]3号)",进行了认真整改落实。监事会认为:经过整改,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勤勉尽责和规范运作意识得到显著提高,本次专项活动对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管理水平起到了重要作用。

二、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满足公司对营运资金的需求,加快市场拓展速度,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盈利水平,符合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的需要。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内容及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证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及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等相关法规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6690万元人民币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特此公告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0一一年一月二十六日

股票代码:000999　股票简称:华润三九　编号:2011—001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2011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1年度第一次会议于2011年1月25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口头及书面方式于2011年1月21日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0人。独立董事刘萍女士根据相关规定已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不再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以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一、关于设立药政事务部的议案

为配合公司业务战略的顺利实施,有效提升政府事务方面的组织能力,公司成立药政事务部。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聘任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原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刘萍女士根据财政部党组关于财政部工作人员在企业兼职的有关规定,已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刘萍女士自动失去审计委员会委员资格。为保证审计委员会工作的顺利开展,经董事长李福祚先生提名,聘任董事石善博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委员。

公司将尽快按法定程序补选新任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在新任审计委员会委员就职前,董事会建议由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蒋毅刚先生履行主任委员职责。

关联董事石善博先生回避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在珠海市商业银行办理存款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珠海市商业银行办理存款业务的关联交易公告》（2011-002）

关联董事李福祚先生、杜文民先生、石善博先生、魏斌先生、张海鹏先生回避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一一年一月二十六日

股票代码:000999　股票简称:华润三九　编号:2011—003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一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1年度第一次会议于2011年1月25日以通讯形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本次会议出席和表决人数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以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一、关于在珠海市商业银行办理存款业务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珠海市商业银行办理存款业务的关联交易公告》（2011-002）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0一一年一月二十六日

股票代码:000999　股票简称:华润三九　编号:2011—002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在珠海市商业银行办理存款业务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增加银企合作的广度,经公司董事会2010年第七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在珠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商行"）办理了为期三个月、金额为人民币1亿元的存款业务,该定期存款于2011年1月25日到期。在充分考虑了公司未来营运资金需求后,公司拟继续在珠海商行办理存款业务,期限为2011年1月25日-2012年1月25日,存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

本公司控股股东华润医药控股有限公司为华润股份有限公司之下属公司,珠海商行为华润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不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珠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6年12月23日

住所:广东省珠海市吉大九洲大道东1346号

法定代表人:蒋伟

注册资本:人民币1,327,549,492元

税务登记证号码:44040119260094X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金融业务

珠海商行成立于1996年12月23日,是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由珠海市11家城市信用合作社改制设立的地方性股份制商业银行。珠海商行原名珠海城市合作银行,于1998年6月更名为珠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999年10月,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斗门县4家城市信用合作社的11个营业网点并入珠海商行并改建成下辖分支机构。截至目前,珠海商行下辖总部营业部和49家支行。2009年2月华润股份有限公司和珠海市人民政府签署协议联合重组珠海商行。珠海商行现有股东包括法人股东10名及自然人股东108名,持股比例占5%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所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华润股份有限公司	10.00亿	75.33%
珠海市海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91亿	14.38%
珠海市财政局	1.00亿	7.53%

截止于2009年12月31日,珠海商行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为119亿元,负债总额105亿元;2009年度主营收入2.3亿元。截至2010年6月30日,珠海商行资产总额121亿元,负债总额107亿元;资本充足率19.43%,核心资本充足率20.25%;不良资产率0.07%,不良贷款额和不良贷款率分别为0.05亿元和 0.17%;拨备覆盖率达614.26%,贷款损失准备率100%。各项经营指标保持稳健增长。

(二)关联关系

本公司控股股东华润医药控股有限公司为华润股份有限公司之下属公司,珠海商行为华润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因此本公司与珠海商行为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关联企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将在珠海商行办理存款业务,存款期限为三个月,到期后可续存,最长至2012年1月25日止。额度不超过人民币一亿元,存款利率为人民银行规定的利率（目前年利率2.25%）。

在董事会批准本次交易后,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相关文件并办理存款手续等。

四、关联交易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存款利率与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存款基准利率保持一致。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为有助于本公司和银行企业建立全面长期战略合作关系,扩大公司金融业务基础,为未来的发展寻求更多的金融支持,公司拟在珠海商行办理存款业务。

本次存款金额为公司暂时闲置资金,对公司正常经营没有影响;珠海商行是一家依法设立的股份制商业银行,经营状况良好,不良贷款率极低,公司资金安全有保障。

六、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本次交易为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发生的第一笔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1亿元。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意见,同意将该关联交易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本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1)珠海商行作为一家经中国银监会批准的规范性银行金融机构,在其经营范围内为本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2)公司为增强与银行合作的广度,扩大公司金融业务基础,本着存取自由的原则,2011年1月25日-2012年1月25日,将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资金存入珠海商行,符合公司合理管理日常经营活动资金的需要;(3)珠海商行为本公司提供存款业务服务,存款利率等同于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存款基准利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相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程序、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由于该交易涉及与关联企业珠海市商业银行的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均回避了表决。

八、备查文件

1.董事会2011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3.监事会2011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0一一年一月二十六日

STCN
证券时报网.中国

上手机证券时报网
即时把握股市变幻动向

手机证券时报网，7×24小时不间断提供全面的原创财经资讯。在手机浏览器中输入wap.stcn.com点击进入，随时随地，“掌”握最新财经资讯。

本手机网提供的所有服务全部免费，通过手机访问网站产生的GPRS流量费按照当地运营商资费标准收取。